

加强全面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设 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

编者按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,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根本性、全局性、长期性的制度保障。当前,我国正处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时期,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。完成好 新征程上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,需要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作用,推进全面依法治国,有效保障国家治理体系的系统性、规范性、协调性、稳定性,更好引导社会预期、调节社会关系、化解社会 矛盾、规范社会秩序、凝聚社会共识。

市委依法治市办在《济宁日报》开设"县市区长谈法治"专栏,刊发各县市区长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发挥领导干部带头抓法治引领示范作用,推进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示范 创建工作情况,旨在增强各级各部门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,凝聚全市上下推进法治济宁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强大合力,努力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。

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报告

嘉祥县政府县长 江峰

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嘉祥县不断深化法治领 域改革创新,持续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管理,深入推进公共法 律服务体系建设,积极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,法治建设取得 显著成效。

抓牢"人"的建设,推进法治思维提升。一是抓顶层设 计。将法治建设纳入县政府工作报告、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工 作计划、全县高质量发展政绩考核工作体系及"十四五"规 划。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法治建设工作4次。二是抓关键 少数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县各级各部门学习的重点 内容,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4次。三是抓全面覆 盖。将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,推进行政规 范性文件法治化。全面落实"三述法+两督察"工作模式,积 极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活动。

抓牢"改"的建设,推进履职能力提升。一是扎实推进综 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。县级保留8支执法队伍,实行"局队合 一"体制。梳理县镇"属地管理"主体责任、配合责任清单,理 顺县镇职责分工。二是创新基层行政执法监督机制。创新 "局队合一·室所联动·网格化管理"行政执法监督模式,构建 县镇两级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,被司法部官网予以肯 定和推介。深入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标准化试点工作,对 重点执法部门开展订单式培训。三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 革。持续深化"放管服"改革,创新开展门头审批进社区活 动,在为民服务中心设置"办不成事"窗口,颁发全市首张"一 照多址"营业执照,施工许可实现1张表申请、0费用、即时办 结、全程网办。推进"减证便民"行动,梳理公示告知承诺证 明事项清单336项。

抓牢"制"的建设,推进依法行政提升。一是认真落实公 众参与制度。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工作监督,政协民主 监督、社会公众监督,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9件、政协委员提 案181件,办复率100%。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4400余 条,按时规范答复信息公开申请20件。二是加强合法性审 查力度。严格重大行政决策程序、规范性文件的审查与备案 管理,审查政府合同、协议等其他公文50余件。对现行有效 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,继续有效11件,完成修订3件。三是 全面落实党政一体法律顾问制度。制发《嘉祥县党政一体法 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》,成立以律师和法律专家为主要成 员的法律顾问团,发挥法律顾问参与政府依法决策,防范行 政风险的作用。

抓牢"防"的建设,推进治理能力提升。一是积极打造人 民调解品牌。全县370个村(社区)均建立人民调解委员会, 选聘专职人民调解员;设立行业性、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 10个。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682次, 调解成功案件1262件,成功率达98.13%。二是加快推进公 共法律服务体系。高标准打造"嘉和"公共法律服务大厅。 优化"村(社区)法律顾问",实现"两所共建"全覆盖。大力开 解12个案件,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。

抓牢"宣"的建设,推进法治氛围提升。一是加大执法人 单。在7个重点执法领域开展"谁执法谁普法"履职评议活 动,发出9张普法提示函和建议书,进行靶向整改。二是积极 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打造"法律进乡村"载体平台,大力实施 "宪法进万家"工程。扎实开展民法典、乡村振兴法治大课 堂、助企攀登普法先行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。培育265名农 村"法治带头人"、348名农村"法律明白人"和375户"农村学 法用法示范户"。三是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。全面加强民 法典主题公园等各类法治文化阵地建设,县镇村三级民法典 户外宣传阵地同步推进,共建成1个县级民法典主题公园,9 个镇驻地法治文化阵地,73个村法治文化阵地。嘉祥街道吉 祥社区、梁宝寺镇高庄村成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。

下一步工作打算,嘉祥县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, 平,基层法治建设实现新突破。

展法律援助惠民生活动,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998件,为 受援人避免或挽回经济损失910.04万元。三是健全矛盾纠 纷排查化解机制。在全市率先建立健全规范的"访调、诉调、 警调"三个对接机制,全力构建大调解格局。"1个诉前调解中 心+13个巡回调解室"协调配合模式被最高法官网报道。四 是强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%。年内受理行政复议案件43件,审结案件34件,纠错 率14.7%。充分发挥县行政争议审前和解中心作用,审前化 员学法用法培训力度。公布公示61个县直部门普法责任清

立足"十四五"规划任务,用法治的力量为新时代"强富和美" 新嘉祥建设保驾护航。一是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 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落实"三述法+两督察"工作 模式。二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,积极开展法治政府示范 创建,争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和示范项目。三是加强基层 法治机构和人员力量建设,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向基层延伸。 切实抓好基层干部法治培训,全面提升基层法治工作能力水

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报告

梁山具政府具长 刘刚

一年来,在省市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我深入学习贯 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,全面贯彻落 实法治政府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,依法履行法定职责,规范 行政行为,不断深化法治政府建设,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各项 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加强组织领导,健全依法行政工作机制。一年来,我深入 学习贯彻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关于贯彻落实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 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等文件要求。多次召 开会议听取县法治创建情况汇报,研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 题,制定了《梁山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(2021-2025 年)》。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办理行政案件,严格落实《济宁市行 政应诉办法》。出台《关于进一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 守法述法考法制度的实施意见》,扎实开展季度学法、考法工 作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乡镇和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体系,有效推动各部门全面完成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。

坚持尊法学法守法用法,树牢法治理念。一是强化习近 平法治思想学习。把自觉学法作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,坚持 集体学习和个人学习相结合,79个单位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 专题培训;完善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,全年学法4次。 严格落实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年度述法报告制度。二是 强化依法办事。建立党政机关的党政一体法律顾问制度,对 凡涉及法律方面的工作,都主动邀请法律顾问参与,确保依 法办事、按程序决策。

规范行政执法行为,提高行政执法水平。一是全面推行



行政执法"三项制度"。现有1624名行政执法人员均通过山 东省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平台进行动态管理。印发《<中华人民 共和国行政处罚法(2021年修订)>培训方案》,确保把各执法 部门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事项按时录人系统。二是切实履 行行政复议工作职责。全年收到复议案件32件,审结复议案 件26件,实现复议审理权利告知准确,复议全流程网上公开, 同时全面展开适当性审查,纠正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。

加强基层法治创建,落实社会综合治理责任制。一是创 新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。全县14个镇街、423个村(社区) "和为贵"调解室全覆盖,8个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室,15个警 调、诉调、访调派驻的"和为贵"调解室。2021年,申请通过 人民调解解决矛盾纠纷683件,成功调解677件,成功率达 99.1%。二是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人 驻县为民服务中心,全面建成14个镇街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站、423个村(社区)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点。组织开展公共法 律志愿服务活动,深化一村(社区)一法律顾问工作,大力实 施"法律明白人"培养工程。

加强法治文化建设,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制定出台 了《关于在全县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 (2021-2025年)》。全面落实国家机关"谁执法谁普法"责 任制,建立以案释法制度。积极开展"法律十进"活动,定期 组织公安、检察、法院、司法等人员常态化开展法治宣讲和法 律服务活动。大力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,各部门积极发挥 "法治副校长"职能,深入各中小学开展法治知识讲座。

下一步工作打算,一是加强法治理论学习。我将继续加 强宪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,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,坚决 做到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 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,把学习作为自己终生的必修课, 正视不足,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,提高自身运用法治思维 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和水平,为全县各项工作提供坚 实法治保障,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满意度、获得 感。二是加强执法队伍建设。加大对全县行政执法人员的教 育培训力度,确定学习内容,制定学习计划,切实提高行政执法 人员素质和水平;加大督查考核力度,对工作积极性不高的干部 及时进行谈话,增强对执法人员的管理,进一步提高执法工作效 率。三是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切实解决检查任性、执法 不公、执法不严等问题。做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,让 群众"告官能见官"、行政机关负责人"出庭又出声"。

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报告

汶上县政府县长 李强

2021年,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汶上县法治政 府建设工作顺应事业发展需要,坚持用法治引领改革发展、 用法治推动民生改善、用法治优化提升营商环境,法治政府 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,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绝对领 导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把学 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摆在干部教育培训的最突出位置,不 断提高领导干部的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。 2021年,县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法治工作4次、集体学法2 次;举办全县法制干部业务能力提升暨综合执法工作专题培

以法治政府建设为抓手,落实各项工作机制。以法治政 府建设示范创建为载体,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多次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,及 时研究解决影响法治建设重大问题。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 设年度报告制度,全县15个镇街道、28个县直部门进行了统 一述法;强化考核评价,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全县经济社会 发展综合考核。

以"放管服"改革为基点,纵深推进政府自我革命。优化 重点领域机构职能配置,印发《汶上县第三批县乡"属地管 理"主体责任和配合责任清单》,明确镇街道设置12个工作 机构,通过缩减行政层级,实现扁平化运作。印发两批《汶上 县县级政府职责交叉事项认定意见》,破解部门职责交叉难 题。打造"智能秒批""一证通办"新模式,"跨省通办""全省 通办"全面铺开。开展"一业一证"改革,完善"1+3+3"审批 新模式,打造"汶上中介"品牌。推行实施"不罚清单""轻罚 清单",落实"首违不罚"规定。组建了县、镇两级中小企业专 项法律服务团,加强涉企法律服务。

以落实行政决策程序为遵循,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 力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,2021年,出台行政规范性文 件6件,报备及时率、规范率、合法性审核率均达到了 100%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汶上县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,审 核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6件,合法性审核率达到100%。严 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目录预公开、动态管理的要求,2021年 12月对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完成情况进行了总公开。建立 党政一体法律顾问制度,2021年,法律顾问共审核县政府签 订的合同、协议26件,参与重点项目论证、谈判9次,提出意 见建议180余条。

以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为支撑,普遍提高公正文明 执法水平。持续推进"网上办案+移动执法"工作,2021 年,全县各执法主体通过"济宁执法网上办案系统"录入行 政处罚(强制)案件760件。推行基层行政执法监督"局队 合一、室所联动"工作模式,设立汶上县行政执法监督大队 和五个中队,15处镇街道依托司法所设立行政执法监督工 作室。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和执法证件申领、审验工 作。2021年,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030 条,办理人大代表建议81件、政协委员提案503件,满意和 其木满章率100%。

以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为为落脚点,营造崇尚法治的浓 厚氛围。高标准启动"八五"普法规划,健全完善"谁执法谁 普法"普法责任制,明确了40个责任部门单位的4项共性普 法任务、138项个性普法清单。组织开展民法典系列宣传活 动,以自建或联建等形式积极打造县、镇街两级民法典主题 公园(广场)。深入开展"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"创建活动, 全县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民主法治示范村(社区)分别达到2 个、9个、209个,建成法德文化主题公园(广场)、法治长廊等 普法阵地505处。积极落实《法治乡村建设三年行动方案》 开展"法治带头人""法律明白人""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"培 育工作。

以建设多元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为焦点,不断促进 社会公平正义。在县法院成立诉前调解办公室,形成人民调 解、行业调解、司法调解联动的诉前调解模式。全面深化行 政复议体制改革,2021年,全县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69件 结案61件,到期结案率100%,直接纠错率6.56%,调解和解 率26.23%。全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为100%。

下一步工作打算,一是抓紧抓实法治政府示范创建。更 加注重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、规范、保障作用,持续完 善行政权力运行监督机制,确保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有 效,推动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。二是推进学法用法常态 化。持续开展法治人员履职能力系统提升培训工程,积极开 展"八五"普法工作,有效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水平 和能力,不断加强法治队伍力量。三是推动纠纷化解法治 化。着力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,夯实乡 镇、村(社区)调解组织基础,激发律师、人民调解员、法律服 务志愿者参与矛盾纠纷的积极性,将矛盾纠纷吸附在当地 化解在基层。

2021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 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的报告

太白湖新区管委会主任 刘昭立

2021年以来,太白湖新区管委会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 正确领导下,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 会工作部署要求,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,认 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,切实强化管委会主要负责人履 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将法治政府建设贯穿到新 区各项工作各环节、全过程,努力开创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工 作新局面。

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积极开展学习践行习近 平法治思想活动,印发了《关于认真学习坚决践行习近平 法治思想的实施意见》,制定了《习近平〈论坚持全面依法 治国〉学习方案》和学习计划,组织全区领导干部和在职在 编人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论述。组织全区党 政机关干部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"灯塔——党建在线"网 上专题培训班,全区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学习和培训覆盖 率达到100%。

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规划落实。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 《济宁太白湖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和《2021年工作要点》并组织实 施。印发《关于在全区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 五年规划(2021-2025年)》,将"八五"普法规划纳入经济 和社会规划,建立了党委领导、政府实施、社会监督的普法 依法治理工作机制。先后36次对法治政府建设相关事项 进行签批、督导,深入研究新区法治政府建设重大事项53 项,按时向区党工委、市政府、市委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

持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。积极推进证明事项清理,公开 发布保留、取消两张清单,保留证明事项48项,取消证明事 项38项。公开发布《区级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 单》,涉及告知承诺事项230项。公布施行《轻微违法行为不 予行政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》,涉及 违法行为事项216项。2021年期间免罚案件达39件,免罚 金额为28万元;轻罚案件2件,轻罚金额为3万元。2021年 122.4亿,增长14.8%。

期间全区新增市场主体2014户,增长20.8%,新增注册资金 强化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。严格贯彻落实"三重一大" 议事决策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,不断拓展合法性论证覆

盖面,2021年期间研究重大事项29项,完成会议议题合法性

审查109件、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375件、行政公文合法性审 查39件、党政各类会议纪要合法性审查33件,确保行政决策 合法有效。研究起草了《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区行政规范 性文件管理办法》,不断完善新区法治政府制度建设。

不断拓展法律服务供应渠道。建立了新区党政一体法 律顾问制度,组建了由61名律师和法学专家组成的法律专 家库,并择优选聘11名党政一体法律顾问为全区党政机关 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。聘请村(居)法律顾问33名,实现了 "一村(社区)一法律顾问"全覆盖。不断完善公共法律服务 体系,实现了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镇(街)公共法律服务工 作站、村(居)法律顾问服务全覆盖。

持续深化行政执法监督。结合新区机构设置实际,建 立了"层级行政执法监督体系",全面推行行政执法"三项 制度"、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,2021年期间组织行政执 法案卷部门互评、集中评查各1次。行政处罚(强制)权力 网上运行率达 100%, 积极推行移动执法 APP 运用。全面 建立行政执法权限协调机制,先后就建设、卫健、教育等领 域行政执法权限问题进行沟通衔接。行政执法和刑事司 法衔接机制已基本建立。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 岗和资格审查制度,研究起草了《济宁北湖省级旅游度假 区行政执法辅助人员管理办法》,不断加强行政执法辅助 人员制度约束。

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办理人大建议1件,办结率、见 面率、满意率均为100%。太白湖"民意通"服务中心办理各 渠道来单2.07万件,按时办结率100%,满意率97%以上。 回复网上问政信息2032条,按时办结率为100%。支持人民 法院受理行政诉讼案件,坚决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,新区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五年实现100%。信访总量 连年下降,初信初访化解率达到93%以上,网上信访受理率、 按期办结率均达100%,群众满意率达95%以上。

下一步工作打算,太白湖新区将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 导,立足"十四五"规划任务,始终沿着"依法治区"的轨道砥 砺前行,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 任人职责,持续深化法治政府建设,加大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工作力度,加强基层法治建设,全面提升基层法治工作能力 和保障水平,用法治的力量为新区建设保驾护航,为"依法治 市"贡献新区力量。